

证券代码：600072

证券简称：中船科技

编号：临2018-020

##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

### 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预案》和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60万元人民币，内控审计费用为25万元人民币（以上审计费用均不含为公司服务所需的差旅费）。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一、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李晓英、叶韶勋、张克

成立日期：2012年3月2日

合伙期限：2012年3月2日至2042年3月1日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

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## 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8年6月8日认真、全面地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预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在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中，遵循了客观、独立的审计原则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，确保了财务及内控审计的独立性，确保了财务及内控审计的独立性，顺利完成了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。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延续性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9日